



敬啟者：

聖誕崇拜及聯歡會

為慶祝聖誕節之來臨，本校將舉行下列之活動：

日期：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二)

(一)感恩崇拜

時間：上午八時零五分至九時四十五分

地點：禮堂

(二)聯歡會

時間：上午十時正至十一時三十分

地點：各班課室

注意事項：

- (I) 學生必須於八時零五分前回校，無故缺席者當曠課論。
- (II) 學生必須穿著整齊校服回校(已參加公益金便服日除外)。
- (III) 食品、飲品及佈置由各班自行負責。
- (IV) 不准攜帶唱機、噴霧劑或其他類似之滋擾性物品回校。
- (V) 嚴禁弄污牆、地下、門窗、檯椅、風扇或其他地方及物品。
- (VI) 茶會完結後各班須自行清理垃圾。

聖誕及新年假期將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三日。
學生須於一月四日(星期一)起回校上課。相應函達，希為查照。

此 致

貴家長

樂道中學校長

謹啟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

✂.....

函件編號：077/15-16

敬覆者：

聖誕聯歡日

本人為 _____ 班學生 _____ () 之家長，已知悉 貴校來函有關聖誕崇拜及聯歡會事宜，並定當督促敝子弟準時出席及於假期後回校上課。

此 覆

樂道中學校長

家長姓名：_____

家長簽署：_____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_____ 日